

广西地税推“优惠厚礼”

小微企业“轻装上阵”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局长关礼(中)深入企业调研

近年来,广西不间断地向小微企业送出税收优惠的“厚礼”,只为小微企业能轻装上阵。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局长关礼表示:“我们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广西人大代表团讨论时对扶贫工作所作的‘四个精准’指示,融会贯通地运用到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工作中去,不折不扣、全面精准地落实中央促进稳增长和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促进广西经济持续稳定增长。”

精准部署

确保优惠政策落实到位

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推动力量,小微企业在当前经济整体下行中的生存、发展状况一直受到广西地税局关注。广西地税局将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工作纳入“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的统一部署,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优惠政策的贯彻落实。

广西地税局领导班子积极将“不落实税收优惠政策也是收过头税”的理念落到行动上。从3月20日开始,局领导广泛调研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落实情况,及时将最新的税收优惠政策“红包”送到小微企业手中,确保每一户小微企业都知

晓并能掌握政策。

为确保人员熟悉掌握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广西地税局在国家出台新的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后,都会第一时间组织业务骨干对税收优惠政策进行梳理,第一时间将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政策文件转发到各基层地税部门,第一时间组织业务人员学习培训,重点对优惠范围、条件、期限等新政策变化点进行详细讲解和辅导。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出台以来,广西地税局下发了一系列文件,对落实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各项工作进行具体部署,确保了小微企业优惠新政全面及时落实到位。

精准宣传

确保小微企业知晓政策

2015年4月,全国第24个税收宣传月期间,广西地税局将税收宣传的重点放在小微企业,打出了一系列政策宣传“组合拳”,开通12366小微企业问题反馈热线,邀请小微企业召开座谈会,在门户网站上开辟“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专栏,通过形式多样的活动,把最新税收优惠政策免费送到小微企业手中,让一揽子税收优惠政策不再是冷冰冰的文件,要让小微企业应知尽晓。

除了反馈热线,广西地税局还借助网络平台,构建了广西地税局微信公众号、广西地税网上税务局、纳税人网上学堂等网络渠道,开通了12366热线、QQ即时在线咨询服务平台,方便包括小微企业在内的纳税人及时获取纳税服

务信息。

据统计,今年以来地税微信关注人数达9000人,发布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等政策信息350多条,解答涉税问题120多个。QQ在线咨询开通以来,日受理纳税人咨询量占热线服务总量的10%左右。

此外,南宁市地税局在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中,通过QQ群辅导小微企业正确运用税收优惠政策,巴马县地税局通过“寿乡税企E家”QQ群主动向小微企业宣传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广西各州市地税局及部分县地税局均设有QQ群,为小微企业提供实时在线咨询服

精准扶持

确保小微企业用好政策

在国家扩大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下,众多小微企业享受到实惠。它们能全面、及时、准确享受到减免税“红包”,得益于广西地税部门采取的“四个强化”措施。

一是强化识别。通过信息系统、网上税务局等数据平台,对符合优惠政策的纳税人自动识别,直接申报即可享受优惠。二是强化辅导,提高小微企业对优惠政策的理解和操作能力;建立健全减免税管理台账,逐户书面通知,确保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都能享受到优惠。三是强化管理,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马上就办”。四是强化督查,将政策落实情况列为“一号督查”事项和绩效考核事项,每季度督查一次,同时不定期开展明察暗访。

精准服务

确保小微企业尽享政策

玉林市地税局调研发现,有些小型微利企业因嫌办理手续比较繁琐复杂而放弃享受税收优惠。对此,该地税局对现有办税流程进行优化,由原来纳税人自行到办税服务厅申请办理的单一方式,优化为主管税务机关主动通知符合条件的纳税人集中办理与纳税人自行申请相结合,减轻了纳税人多头跑的负担。同时,将申办税收优惠时间从原来的7天缩短为4天,得到了小型微利企业广泛好评。

玉林市地税局的改革,仅是广西地税部门简政放权提速的一个缩影。2014年以来,广西地税部门缩减办理环节181个,减少资料161份,统一规范涉税业务112个表证单书,纳税申报时全部实现免填单服务。特别是针对小微企业专门开通了办税“绿色通道”,对各种表格进行了全面简并,彻底解决了办理备案过程中表格繁多的问题。

小微企业是一个国家经济的基础,是产业链的重要一环。减税让小微企业“轻装上阵”,焕发更强活力。下一步,广西地税局还将进一步完善制度,切实方便纳税人,将小微企业各项税收优惠政策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让企业得到“真金白银”,大力扶持小微企业发展壮大,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莫观华 朱文慧 黄皓 李晶晶)



在税收宣传月期间,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领导班子现场为纳税人解答小微企业税收问题

广西地税 简政放权 强化服务

今年以来,广西地税局为扶持小微企业发展,1-6月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税款5亿多元。同时,广西地税局在推进简政放权工作中,对小微企业税务行政审批事项减环节、简流程、提时效,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增强小微企业发展新动能。

从2014年1月1日起,广西地税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在预缴和年度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时,按照规定自行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并实行事后备案管理,无需地税机关审核批准。同时,优化办理流程,简化申请环节,缩短办理时限,将办理时间由原来的7天缩短为4天。加大对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落实的督办力度,税务人员如有违规违纪行为的要依照规定从严问责,坚决应抵不抵、应退不退、应减不减、应免不免的现象发生。

2014年广西地税部门落实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税收优惠政策,共为近20万户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税款近8亿元,其中小微企业免征营业税的月营业额标准提高到3万元后,全区免征营业税的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达198249户,全年免征营业税7亿元;有4248户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共减免企业所得税2.626亿元,同比增长363.14%。(朱文慧)

北京中医药大学是直属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管理的全国重点大学,是唯一进入国家“211工程”建设的高等中医药院校,也是国家“985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由教育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原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北京市共建。历经60年建设发展,学校形成了以国家重点学科为龙头,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学科体系,在高等中医药教育改革发展中,起到了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

北京中医药大学生命科学院院长、副院长及相关领域专家招聘启事

为打造探索和揭示生命科学重大问题的中医“特区”,学校决定成立生命科学院。生命科学院将基于中医原创思维,借助多学科交叉理念和现代科学技术方法,通过研究人体生命过程与能量代谢、信息传递、情志变化、组织器官和功能等相关的生物学基础,从多角度、多层次探索蕴藏着生命奥秘的核心科学问题,实现传统中医药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为阐释中医药理论科学内涵、构建中医药保障生命健康的“治未病”模式和疾病防控体系提供科学依据。

一、岗位设置和招聘人数

拟聘院长1名、副院长3名、生命科学相关领域专家若干名。

二、岗位职责

(一)院长职责:全面负责学院的业务建设和行政管理工作,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科建设等工作为重点,全面提高办院实力和创新能力。
(二)副院长职责:协助院长,分工负责学院的业务和行政工作。

三、应聘者条件

(一)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敬业精神、创新意识和团队精神。
(二)从事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生物信息学、现代生物技术、遗传学、生理学、行为科学、量子物理学、生物化学、数学、信息技术以及神经、发

育、动物生物学等生命科学相关专业人员。

(三)境外应聘者,应在境外知名大学或科研机构取得博士学位,并具有独立从事科研工作经历;或在境外知名大学或科研机构任副教授或相当职务者。

(四)国内应聘者,应为国家“千人计划”、“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或国家级重点学科带头人等高层次人才,取得国内外同行公认的重要成就。

四、待遇

给予学校特聘人才相关待遇。

五、报名方式

请报名者填写报名表,将报名表电子版发至bucmrenshichu@163.com,同时将报名表纸质版和相关证明材料的纸质版寄送至北京中医药大学人事处。

报名表等附件材料请登录北京中医药大学网站http://www.bucm.edu.cn/下载。下载路径为:首页-信息公告。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1号北京中医药大学人事处。

邮编:100029
联系电话:010-64286657(国内);8610-64286657(境外)

报名表电子版、纸质版和相关材料提交截止日期为2015年10月8日(以邮戳为准)。

联系人:马文昊、吴嘉瑞、郭书文

北京中医药大学
2015年9月11日

北京中医药大学关于招聘北京中医药研究院副院长及内设研究机构负责人和相关专家的启事

为构建卓越的中医药服务和协同创新体系,做大做强品牌,提高核心竞争力,学校决定进一步加强北京中医药研究院内涵建设,把科技创新作为学校发展的重要任务,紧扣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适应科技发展重点布局,整合优势学科资源,提高联合攻关协作能力,着力解决行业亟需和涉及国计民生的重大问题,提高科研能力和水平,努力在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等重大科学问题研究中取得新突破,建成中医药重大成果的原产地、杰出人才的培育园和体制改革的试验田。

一、机构设置和人员招聘

北京中医药研究院设置中西医结合研究所、大数据分析、文献研究、重大疾病(包括慢病)防治、专科专病特色诊疗、民族医药、新药创制、质量评价、政策咨询、高等教育以及前沿交叉学科等研究机构。

研究院院长暂由北京中医药大学校长徐安龙教授兼任。现面向海内外公开招聘研究院副院长1-3名,每个研究机构负责人及相关领域专家若干名。

二、岗位职责

(一)副院长职责:协助院长,分工负责研究院的业务建设和行政管理工作。
(二)下属研究机构负责人职责:在研究院领导下,负责本机构的业务与行政工作。

三、应聘者条件

(一)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

向,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敬业精神、创新意识和团队精神。

(二)境外应聘者,应在境外知名大学或科研机构取得博士学位,并具有独立从事科研工作经历;或在境外知名大学或科研机构任副教授或相当职务者。

(三)国内应聘者,应为国家“千人计划”、“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或国家级重点学科带头人等高层次人才,取得国内外同行公认的重要成就。

四、待遇

给予学校特聘人才相关待遇。

五、报名方式

请报名者填写报名表,将报名表电子版发至bucmrenshichu@163.com,同时将报名表纸质版和相关证明材料的纸质版寄送至北京中医药大学人事处。

报名表等附件材料请登录北京中医药大学网站http://www.bucm.edu.cn/下载。下载路径为:首页-信息公告。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1号北京中医药大学人事处。

邮编:100029
联系电话:010-64286657(国内);8610-64286657(境外)

报名表电子版、纸质版和相关材料提交截止日期为2015年10月8日(以邮戳为准)。

联系人:马文昊、吴嘉瑞、郭书文

北京中医药大学
2015年9月11日